2024年宽城县政府预算公开目录

一、宽城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2024年1月22日在宽城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二、2024年宽城县政府预算公开附表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

4.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

5.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一般性和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安排情况表

6.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安排情况表

7.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表

10.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安排情况表

11.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安排情况表

1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表

1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安排情况表

1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安排情况表

17.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8.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三、2024年政府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1.2024年宽城县预算公开“三公”经费说明

2.2024年宽城县政府预算公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3.2024年宽城县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4.2024年宽城县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5.2024年宽城县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6.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7.2024年预算批准日说明

四、2024年宽城县政府债务公开情况表

1.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2.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3.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算情况表

4.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5.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6.再融资债券分月发行安排表

7.新增地方政府债务资金安排表

五、2024年政府债券存续期信息公开情况表

1.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情况表

2.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情况表

3.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收支情况表

4.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支情况表

六、2024年宽城县政府预算公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自治县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文件（17）

宽城满族自治县

关于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4年1月22日在宽城满族自治县第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宽城满族自治县财政局局长 徐振民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4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县财税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有力克服当前逆周期经济发展形势下异常严峻的财经情况，高效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切实担负起稳定经济社会的重大责任，全力兜牢“三保”底线，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保证了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29.5亿元，占年初计划23.5亿元的125.7%，同比减收0.1亿元，减少0.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4.9亿元，占年初计划21.4亿元的116.6%，同比增收1.7亿元，增长7.5%；非税收入完成4.6亿元，占年初计划2.1亿元的217.1%，同比减收1.8亿元，减少27.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8亿元，占年初计划9.7亿元的131.5%，同比增收0.1亿元，增长0.8%。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28.2亿元（财政决算批复尚未下达，最终数据将于财政总决算报告中予以汇报），和上年度基本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3.5亿元，占年初计划3亿元的117.3%，同比增收0.4亿元，增长12.5%。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3.9亿元（财政决算批复尚未下达，最终数据将于财政总决算报告中予以汇报），同比增长4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完成21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全年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支出21万元（财政决算批复尚未下达，最终数据于财政总决算报告中予以报告），同比减少53.3%。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决算尚未完成，最终数据将于财政总决算报告中予以报告。

二、2023年度财政主要工作

**（一）坚持稳中求进，助力经济平稳运行。一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紧扣时间节点，优化工作流程，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落实落细，让市场主体充分享受政策红利。全年累计减税降费38284万元，其中：减税降费34652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3632万元。**二是全面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用好政府采购政策工具，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全年实现中小企业采购额38799万元，占全年采购额的90.1%；安排资金25万元用于县级消费促销活动，带动扩大消费。**三是加强收入组织。**始终坚持把财政增收摆在重要位置，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努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影响，实现了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8亿元，同比增收0.1亿元，增长0.8%。**四是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主动对接省、市财政部门，及时掌握上级政策动向，千方百计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争取2023年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1.06亿元（计入以后年度基数），用于支持我县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保障；争取到位再融资债券6.69亿元，有效缓解当期还本压力；加大调拨资金跑办力度，全年累计争取到位调拨资金指标190373万元，较好地保障了工资发放、债券还本付息、机关运转、重点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有效缓解了资金压力。**五是强化税源培植，培育新的增长点。**全面落实支持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统筹利用现有财政资金和政策渠道，推动服务业、休闲旅游业集聚发展，激发活力。稳步推进铁选企业技改升级，实施项目带动战略，加快培育壮大新的经济增长点：总投资0.8亿元的宝山矿业技改项目已建成投产，年增产可达150万吨；总投资7.58亿元的7个尾矿提磷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可处理尾矿9000万吨，年产磷粉270万吨（目前4个项目已建成投产，3个项目正在稳步推进）；强化要素保障，加快推动兆丰2\*500万吨球团、兆丰500万吨铁精粉深加工、大地矿业300万吨选厂新建等项目早日投产达效。

**（二）坚持改善民生，夯实共同富裕基础。**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决兜牢兜实“三保”支出底线，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全年民生支出13.07亿元。**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全年教育支出67417万元，同比增长1.7%，落实生均公用经费1207万元、困难学生补助资助402万元、中小学基础设施建设360万元、特岗工资8583万元等，确保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二是支持乡村振兴。**全年农林水支出23557万元，同比增长11.17%，全年到位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760万元，已拨付到各衔接资金项目主管部门6606.55万元，拨付进度97.73%。**三是支持社会保障。**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04.69万元，同比增长6.74%，落实困难群众救助8595.78万元，同比增长5.19%，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708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2314万元等。**四是支持医疗卫生。**全年卫生健康支出25138万元，集中资金保障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医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和服务能力。**五是支持文旅建设。**全力保障农村文化建设、送戏下乡、农家书屋等文化活动资金及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极大丰富了城乡群众的文化活动。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确保惠民政策落地见效。一是**扎实推进农村清洁取暖、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开展，严格落实省政府批准的清洁取暖、老旧小区补助政策，确保政策落实、落地，共拨付补贴资金5036.45万元，其中农村清洁取暖2881万元，老旧小区改造2155.45万元。**二是**发放2022年燃油补贴及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清算资金507.81万元，其中：农村道路客运140.05万元、岛际和农村水路16.23万元、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171.47万元、65周岁老人免乘坐城市公交补助180.06万元。**三是**发放冬春救助资金280.4万元。**四是**发放修建三线民工生活补助634万元。**五是**快速下达直达资金，确保资金落地见效惠企利民。全年上级下达我县直达资金4.69亿元，涉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医疗服务和保障能力提升等83个项目，已全额分配下达到使用单位。已支出4.11亿元，支出进度87.6%。

**（四）坚持统筹整合，保障重大项目建设。**全力做好重点项目资金监管和审核拨付工作。全年累计拨付重大项目建设资金32243.24万元，其中：专款16560.5万元，县本级资金15682.74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改造6308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路网及管网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综合应急避难所、市政基础设施建设10016.29万元，生态保护修复、工业技改节能降碳、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资金9795万元。

**（五）坚持科学管理，推进理财能力提升。一是聚焦财会监督工作。**按照省市财政部门的工作部署，深入开展财会监督工作专项行动，切实发挥财政监督在保障重大财税政策落实、规范市场秩序、严肃财经法纪、提高治理水平等方面的作用。**二是强化政府采购监督。**加强政府采购全流程监管，提高采购的透明度，确保政府采购领域公平竞争。全年共组织采购99批次，完成采购预算43541.77万元，实现政府采购资金总额43027.93万元，节约资金513.84万元。**三是强化财政投资评审。**坚持“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客观公正进行项目核审，评审工作取得实效。全年累计送审建设项目192个，送审总金额25.15亿元，累计评审完成118个建设项目，送审总金额11.59亿元，累计审减金额1.3亿元，综合审减率11.2％。评审范围囊括建筑安装、市政、公路、水务、电力、园林绿化、节能改造等专业，评审内容包括预算、结算、决算，实现了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的全覆盖。

**（六）坚持守牢底线，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坚定落实“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的部署要求，探索化债措施，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2023年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6.7亿元（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6.69亿元，县本级资金偿还债券本金0.01亿元）、利息1.73亿元。省财政厅下达我县新增政府债券资金1.13亿元，其中：一般债券0.64亿元，专项债券0.49亿元。政府债务余额51.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39.87亿元，专项债券11.93亿元。

各位代表，2023年我们顶住了减收增支的压力，通过全面统筹财力，优化支出结构，防范化解风险，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改革发展稳步推进。这是县委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及代表、委员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县人民齐心协力、部门勠力同心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宏观经济环境更为复杂，财政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比如收入增长缓慢与刚性支出快速增长矛盾进一步凸显，债务、金融等领域风险隐患较大，部分部门过“紧日子”思想认识不到位，资金使用效益及资源配置效率不高等问题仍然存在。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探索更有针对性的措施，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强化风险管控，确保财政运转行稳致远。

三、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建议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预算法》各项规定和国家各项财税政策，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认真贯彻“以收定支”原则，支持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保障基层“三保”等重点领域支出。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提高财政支出绩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管理制度。

依据上述指导思想，我们对2024年预算草案建议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1．收入预算预计情况。**2024年全部财政收入预计完成312913万元，同比增长5.9%，其中：税务部门预计完成268528万元，同比增长7.7%；财政部门预计完成44385万元，同比下降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41000万元，同比增长10.2%，其中：税务部门预计完成101000万元，同比增长9.3%；财政部门预计完成40000万元，同比增长12.5%。

**2．支出预算安排情况。**经测算，当年全部财力3025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1000万元、上级财力性补助收入95019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56518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10000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拟安排上解支出27984万元,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45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安排51019万元；国防支出安排172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安排7532万元；教育支出安排71917万元；科学技术支出安排175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357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4303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安排1315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安排723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安排3279万元；农林水支出安排28543万元；交通运输支出安排1436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2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安排1031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安排10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安排1097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4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安排2437万元；预备费安排4000万元；其他支出安排6244万元；债券付息支出安排14505万元；债券发行费用支出安排10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40000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2002万元，当年财力合计42002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拟安排政府性基金调出10000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32002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安排25575万元；农林水支出1494万元；其他支出安排828万元；债券付息支出安排4001万元；债券发行费用支出安排10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21万元，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1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拟安排120516万元，拟安排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02990万元，当年结余1752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4176万元。

四、立足全局，开拓新局，全面做好2024年各项财政工作

全面做好2024年各项财政工作，要坚持全局思维，以“一盘棋”思维统筹考虑全县大盘经济形势，统筹好远近、主次关系，重点做好以下四篇文章。

**（一）“增收节支”双向发力，做好财政统筹文章。一是立足当下，切实增加可用财力。**加大税收征管力度，抓大不放小，确保税收收入“颗粒归仓”；深入挖掘非税收入增收潜力，压实部门征收主体责任，确保财政收入应收尽收；做好土地资源文章，全力做好土地整理、挂牌出让工作，努力提高涉土收入的计划性、精准度和可靠性。**二是放眼长远，注重可持续发展。**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费措施、精准兑现企业扶持政策、发挥政策性融资担保作用，帮助企业减负松绑、渡过难关；扎实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厚植财源发展基础。**三是多措并举，大力盘活存量资产资源。**加大对闲置资金、进度滞后资金的清理整合力度，强化对三本预算的财力统筹，实现存量资源资产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的持续提升；梳理盘点政府各类存量资产资源，将“僵尸企业”闲置资产的处置与招商引资结合，努力实现资产资源价值化。**四是抓住未来，抓实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坚决压缩部门不合理、非必要支出预算，切实降低机构运行成本，健全支出预算排序机制，合理完整编制收支预算。

**（二）强化预算约束，做好兜牢“三保”文章。一是均衡有序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按照“财政政策发力适当靠前”的要求，推动财政资金靠前发力，及早发挥效益，同时加大各项资金统筹力度，优先保障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推动尽早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拉动有效投资，扩大有效需求，支撑全县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二是严格直达资金分配使用。**严格要求预算单位执行直达资金管理规定，全面落实直达资金项目管理主体责任，及时将资金支付到最终收款人，严禁将资金划转至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以提高直达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三是大力压减控制一般性支出。**进一步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对非刚性非重点支出进一步压减，对低效无效支出进一步削减；加强对“三公”经费支出必要性、合理性的审核，做到“三公”经费支出只减不增。**四是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落实“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中的优先位置，科学测算支出需求，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落实“三保”预算执行监测和库款保障机制，保障“三保”刚性支出足额兑付。

**（三）强化财会监督，做好风险防控文章。一是依法履行财政监管责任。**加强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政府采购制度实施情况的监督，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完整，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强化预算约束，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深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机制。**二是继续做好常态化财会监督。**依法依规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强化对于预算单位预算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结转和结余管理、资产管理、负债管理等方面的监督，健全防治“小金库”问题长效机制，彻底铲除“四风”滋生的土壤，着力打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三是坚决守牢债务风险底线。**坚持高压监管，优化平台公司分年度化解方案，完善专项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强化债务风险管控，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按时还本付息，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增量。

**（四）优化管理效能，做好深化改革文章。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动财政资金向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聚集，坚持破基数、促统筹、保重点，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物价变动和财力变化等动态调整预算项目和支出标准。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在落实项目全生命周期预算管理的同时，开展预算全流程和部门全口径预算监督，真正实现预算监控从无到有、从微观到宏观的全覆盖。**二是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进一步落实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论证评估机制，主动参与重大政策和项目的谋划，积极从“被动买单”到“主动服务”转变。完善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机制，落实问题整改销号，推进绩效抽评、绩效监控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深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按“共性财政管理+个性履职效能”建设完成七大分类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体系，推进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扩面提质。**三是积极推进县乡财政体制改革。**根据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进展情况，加强对财力薄弱乡镇支出保障，防范化解乡镇财政运行风险，加大对农村公益性事业发展的支持力度。结合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和应用，调整优化乡镇财政职能，强化县级财政对乡镇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国有资产管理等监督，提升乡镇财政管理效率和水平。**四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新格局。**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源使用效能；逐步完善企业内控体系，建立健全以风险管理为导向、合规管理监督为重点，严格、规范、全面、有效的内控体系。规范和加强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及建立完善外部董事选聘和管理等制度，落实有关部门及国有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各位代表，2024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统筹谋划、长短结合，全县协同、重点突破，全力以赴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保障重大政策、重点项目财力支持，为建设“经济强县、魅力宽城”、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关于2024年县级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49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09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比2023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1098万元，比2023年增加142万元，同比增支14.8%，主要原因是：我县厉行勤俭节约精神，公务用车近年来更换的比较少，更换的周期比较长，车辆老化维修费用增加等；公务接待费394万元，比2023年减少222万元，同比下降36.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开支，优先三保支出；2024年“三公”经费与2023年相比减少98万元，同比下降6.2%，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精神，优化支出结构，按规定压减三公支出，优先三保支出。

本级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项目资金安排20570.8万元，按采购类别分：货物类3670.3万元、工程类14719.4万元、服务类2181.1万元；按资金来源性质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19566.4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拨款1004.4万元。

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因我县所属乡镇管理制度按照同级预算单位管理，转移支付不再对其进行分配，未安排本级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预算。

|  |  |
| --- | --- |
| **地区** | **决算数** |
| 宽城镇 | 　 |
| 龙须门镇 | 　 |
| 峪耳崖镇 | 　 |
| 板城镇 | 　 |
| 汤道河镇 | 　 |
| 桲罗台镇 | 　 |
| 碾子峪镇 | 　 |
| 亮甲台镇 | 　 |
| 松岭镇 | 　 |
| 化皮镇 | 　 |
| 塌山乡 | 　 |
| 孟子岭乡 | 　 |
| 独石沟乡 | 　 |
| 铧尖乡 | 　 |
| 东川乡 | 　 |
| 苇子沟乡 | 　 |
| 大字沟乡 | 　 |
| 大石柱子乡 | 　 |
| 合计 | 　 |

 备注：我县所属乡镇管理制度按照同级预算单位管理，按要求予以空表列示。

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按照《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推进绩效预算改革全面规范市县预算管理的实施意见》、《河北省绩效预算管理示范县建设方案》等文件要求，宽城县制定了先后出台《中共宽城满族自治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宽城满族自治县财政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宽城满族自治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宽城满族自治县县级部门事前绩效评估规范》、《宽城满族自治县县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规程》、《宽城满族自治县财政局转发<河北省省级预算部门绩效目标指标设定规范>》、《宽城满族自治县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规程》等一系列制度，为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体系提供了制度保障。

2024年我局将全县80个预算部门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预算单位依据《河北省省级预算部门绩效目标指标设定规范》要求，科学、合理地测算资金需求，填写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经主管部门审核、财政业务主管股室审核。聘请第三方及相关专家对预算单位所申报的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进行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待预算单位填报文本信息完成后报送县人大常委会审核。

1.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级补助经费冀财社【2023】219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7210015D | 项目名称 | 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级补助经费冀财社【2023】219号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551.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551.00 | 其他资金 |  |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基础养老金补贴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87.00 | 775.00 | 1292.00 | 155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全县49080人发放基础养老金，保障其基本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退休人数 | 反应待遇领取人数 | ≤49080人 | 系统查询 |
| 质量指标 |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 反应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是否足额发放情况 | ≥100%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反应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情况 | 月度时序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养老保险补贴标准 | 反应养老保险补贴是否按文件规定标准发放情况 | ≥27.5元 | 文件规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退休人员基本权益 | 反映城居保退休人员基本权益保障情况 | 有效保障 | 文件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是否建立了完整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长期有效 | 文件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休人员满意度 | 反映退休人员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2.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缴费补贴冀财社【2023】219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72100161 | 项目名称 | 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缴费补贴冀财社【2023】219号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3.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3.00 | 其他资金 |  |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代缴资金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43.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全县约7575名贫困人口代缴，保障其基本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代缴人数（人） | 反应财政应代缴人数 | ≤7575人 | 系统查询 |
| 质量指标 |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 反应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是否足额发放情况 | ≤100%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反应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情况 | 月度时序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养老保险代缴补贴标准 | 反应养老保险代缴补贴是否按文件规定标准发放情况 | 100元/人 | 文件规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城居保代缴人员基本权益 | 反映城居保代缴人员基本权益保障情况 | 有效保障 | 文件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是否建立了完整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长期有效 | 文件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代缴对象满意度 | 反映代缴对象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3.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县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7210010B | 项目名称 | 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县级配套资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337.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337.00 | 其他资金 |  |
| 县级基础养老金补贴，保障退休人员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34.00 | 668.00 | 1114.00 | 1337.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全县49080人发放基础养老金，保障其基本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退休人数 | 反应待遇领取人数 | ≤49080人 | 系统查询 |
| 质量指标 |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 反应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是否足额发放情况 | ≤100%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反应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情况 | 月度时序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养老保险补贴标准 | 反应养老保险补贴是否按文件规定标准发放情况 | ≥15.5元 | 文件规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退休人员基本权益 | 反映城居保退休人员基本权益保障情况 | 有效保障 | 文件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是否建立了完整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长期有效 | 文件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休人员满意度 | 反映退休人员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4.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县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7210011Y | 项目名称 | 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县级配套资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89.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89.00 | 其他资金 |  |
| 对参保缴费人员进行补贴，保障其权益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89.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全县59642名参保缴费人员发放缴费补贴，保障其基本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参保人数 | 反应参保缴费人数 | ≥59642人 | 系统查询 |
| 质量指标 |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 反应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是否足额发放情况 | ≤100%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反应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情况 |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养老保险补贴标准 | 反应养老保险补贴是否按文件规定标准发放情况 | ≥10元/人 | 文件规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参保缴费人员基本权益 | 反映城居保参保缴费人员基本权益保障情况 | 有效保障 | 文件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资金保障时限 | 反映资金是否保障当年城乡居民基本权益 | ≥1年 | 当年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缴费人员满意度 | 反映参保缴费人员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5.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央配套资金冀财社【2023】188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72100136 | 项目名称 | 2024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央配套资金冀财社【2023】188号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952.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952.00 | 其他资金 |  |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央基础养老金补贴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1237.00 | 2476.00 | 4126.00 | 4952.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全县49080人发放基础养老金，保障其基本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退休人数 | 反应待遇领取人数 | ≤49080人 | 系统查询 |
| 质量指标 |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 反应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是否足额发放情况 | ≤10%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反应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情况 | 月度时序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养老保险补贴标准 | 反应养老保险补贴是否按文件规定标准发放情况 | 103元 | 文件规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退休人员基本权益 | 反映城居保退休人员基本权益保障情况 | 有效保障 | 文件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是否建立了完整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长期有效 | 文件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休人员满意度 | 反映退休人员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6.2024年机关事业单位统筹外部分支出（本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8610002L | 项目名称 | 2024年机关事业单位统筹外部分支出（本级）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8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80.0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支付退休人员统筹外补贴资金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70.00 | 140.00 | 230.00 | 28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全县2645名统筹外人员补贴资金的发放，保障其基本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老保险补贴人数 | 反映领取统筹外补贴资金人数 | ≥2645人 | 系统查询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反应基金发放情况 | ≥95%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性 | 考察养老基金是否按时足额发放 |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考察养老基金是否按标准发放 | ≤100% | 年初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退休人员权益 | 反映退休人员权益保障情况 | 有效保障 | 文件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是否建立了完整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长期有效 | 文件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休人员满意度 | 反映退休人员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7.2024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3】199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108100045 | 项目名称 | 2024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3】199号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314.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314.00 | 其他资金 |  |
| 机关事业单位机关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贴资金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2314.00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机关养老保险财政补贴，保障待遇领取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老保险覆盖人数 | 指计划年度末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实际办理社会保险登记手续并为其建立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的参保职职工数 | ≤10862人 | 系统查询 |
| 质量指标 | 资金使用准确率 | 反应基金发放情况 | ≥95%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考察养老基金是否按时足额发放 |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反映补贴资金是否按标准发放情况 | ≤100% | 年初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 反映养老金足额发放情况 | 有效保障 | 文件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是否建立了完整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长期有效 | 文件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对象满意度 | 反映参保对象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8.2024年机关养老保险财政补贴部分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10810003H | 项目名称 | 2024年机关养老保险财政补贴部分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45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450.0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机关养老保险财政补贴，保障待遇领取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1112.00 | 2225.00 | 3709.00 | 445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机关养老保险财政补贴，保障待遇领取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老保险覆盖人数 | 指计划年度末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实际办理社会保险登记手续并为其建立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的参保职职工数 | ≤10862人 | 系统查询 |
| 质量指标 | 资金使用准确率 | 反应基金发放情况 | ≥95%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考察养老基金是否按时足额发放 |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反映补贴资金是否按标准发放情况 | ≤100% | 年初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 反映养老金足额发放情况 | 有效保障 | 文件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是否建立了完整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长期有效 | 文件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对象满意度 | 反映参保对象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9.2024年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虚账记实资金（本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7610002D | 项目名称 | 2024年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虚账记实资金（本级）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664.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664.00 | 其他资金 |  |
| 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虚账记实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416.00 | 832.00 | 1386.00 | 1664.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300名退休人员及在职死亡人员职业年金虚账记实工作，保障其基本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职业年金虚账记实覆盖人数 | 职业年金虚账记实覆盖人数 | ≤300人 | 系统查询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反应基金发放情况 | ≥95%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养老基金及时性 | 考察养老基金是否按时足额发放 |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养老保险年金虚账记实总成本 | 反映养老保险年金虚账记实成本控制情况 | ≤1664万元 | 文件规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退休人员权益 | 反映退休人员的基本权益是否得到保障 | 有效保障 | 文件规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是否建立了完整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长期有效 | 文件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补贴对象满意度 | 反映补贴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10.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141100023 | 项目名称 | 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70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700.00 | 其他资金 |  |
| 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发放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175.00 | 350.00 | 583.00 | 7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2965名被征地农民按时发放基础养老金，保障其基本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养老金人数 | 反应基础养老金的发放人数 | ≥2965人 | 文件规定 |
| 质量指标 | 养老金发放准确率 | 反应基金发放情况 | ≥95%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养老金发放及时性 | 反应各项资金按时发放情况 |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养老金发放标准 | 反映养老金补贴是否按文件规定标准发放 | 500元/人/月 | 文件规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被征地农民基本权益 | 反映是否能够满足被征地农民的基本生活 | 有效保障 | 社会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资金保障时限 | 反映资金是否保障当年被征地农民基本权益 | ≥1年 | 当年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被征地对象满意度 | 反映被征地对象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11.被征地社保费及风险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3宽城满族自治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16100145 | 项目名称 | 被征地社保费及风险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958.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958.00 | 其他资金 |  |
| 被征地社保费及风险金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490.00 | 980.00 | 1632.00 | 1958.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500亩被征地提取风社保费及风险金，保障失地农民的基本权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征地数量 | 征地数量 | ≤500亩 | 文件规定 |
| 质量指标 | 基金提取准确率 | 反应基金提取情况 | ≥95% | 系统查询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反应当年提取助资金到位情况 |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 支出进度要求 |
| 成本指标 | 被征地社保费及风险金表哦追 | 反映地提取的社保费及风险金标准 | ≤1958万元 | 文件规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被征地农民基本权益 | 反映是否能够满足被征地农民的基本生活 | 有效保障 | 社会调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是否建立了完整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 | 长期有效 | 文件规定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被征地对象满意度 | 反映被征地对象满意度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 |

12.2024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冀财社【2023】205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4宽城满族自治县就业服务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H9HG10003K | 项目名称 | 2024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冀财社【2023】205号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98.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598.00 | 其他资金 |  |
| 资金按规定用于就业补助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0 | 420.00 | 598.00 |  |
| 绩效目标 | 1.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3.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 500人 | 按指标值执行 |
| 数量指标 |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 380人 | 按指标值执行 |
| 数量指标 |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 300人 | 按指标值执行 |
| 数量指标 | 符合政策规定的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 | 符合政策规定的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 | ≥95% | 按指标值执行 |
| 质量指标 |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 按指标值执行 |
| 质量指标 |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人员的比例 |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人员的比例 | ≥98% | 按指标值执行 |
| 质量指标 |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 按指标值执行 |
| 质量指标 |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 按指标值执行 |
| 质量指标 |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 按指标值执行 |
| 质量指标 |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 按指标值执行 |
| 时效指标 | 资金按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 资金按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 ≥98% | 按指标值执行 |
| 时效指标 |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 ≥98% | 按指标值执行 |
| 成本指标 |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 参照就业补助资金指标值 | 按指标值执行 |
| 成本指标 |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 |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 | 参照就业补助资金指标值 | 按指标值执行 |
| 成本指标 |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 单位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或灵活就业人员原则上不超过社会保险费实际缴费额的2/3 | 按指标值执行 |
| 成本指标 |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不高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 按指标值执行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3000人 | 按指标值执行 |
| 经济效益指标 | 城镇调查失业率 |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5% | 按指标值执行 |
| 经济效益指标 |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 保持稳定 | 按指标值执行 |
| 经济效益指标 |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 800人 | 按指标值执行 |
| 经济效益指标 |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 350人 | 按指标值执行 |
| 社会效益指标 |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 ≥98% | 按指标值执行 |
| 社会效益指标 |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 0起 | 按指标值执行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85% | 按指标值执行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 ≥90% | 按指标值执行 |

13.县聘及劳务派遣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1宽城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5133100024 | 项目名称 | 县聘及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7664.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7664.00 | 其他资金 |  |
| 支付县聘及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等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1916.00 | 3832.00 | 6386.00 | 7664.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1598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保险，保障工作人员尽职尽责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县聘及劳务派遣人数 | 反映县聘及劳务派遣数量情况 | ≥1598人 | 单位日常工作要求 |
| 质量指标 | 工资和保险发放准确率 | 反映工资和保险发放准确情况 | 100% | 发放期限 |
| 时效指标 | 工资发放及时性 | 反映劳务派遣管理及时情况 | 每月31日前 | 发放核定数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反映工资、保险金额成本控制情况 | ≤100% | 年初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作人员尽职尽责率 | 工作人员足额领用工资，保障正常工作和生活需要 | 100% | 年初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按“三保”政策，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 经费保障工资发放的时间 | 可持续 | 年初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县聘及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 聘用人员满意程度 | ≥95% | 聘用人员满意程度调查 |

14.宽城县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一期（冀财农【2023】155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2001宽城满族自治县水务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7210017L | 项目名称 | 宽城县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一期（冀财农【2023】155号）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281.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281.00 | 其他资金 |  |
| 路面硬化2000米，提高移民生活环境质量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20.00 | 640.00 | 960.00 | 1281.00 |
| 绩效目标 | 1.路面硬化2000米，提高移民生活环境质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路面硬化 | 路面硬化2000米 | ≥2000米 | 实施方案 |
| 质量指标 | 合格率达标 | 工程全部合格 | 100% | 实施方案 |
| 时效指标 | 工程完工及时 | 工程按时完成 | 2024年12月31日 | 实施方案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 | 成本不超过概算 | ≤1281万元 | 实施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移民生活环境质量 | 提高移民生活环境质量 | 提高、改善 | 实施方案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保障移民生活环境良好 | 保障移民生活环境良好 | 有效保障 | 实施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移民满意度 | 移民群众满意度 | ≥95% | 满意度调查问卷 |

15.宽城县2024年省级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生产开发及其他部分）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32001宽城满族自治县水务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22100061 | 项目名称 | 宽城县2024年省级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生产开发及其他部分）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68.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68.00 | 其他资金 |  |
| 扶持生产开发项目20个，提高移民的生活水平。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67.00 | 134.00 | 201.00 | 268.00 |
| 绩效目标 | 1.扶持生产开发项目20个，提高了移民的生活水平，有效保障了移民的经济收入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扶持生产开发项目 | 扶持生产开发项目20个 | ≥20个 | 实施方案 |
| 质量指标 | 工程项目指标合格率 | 全部项目验收合格 | ≥100% | 实施方案 |
| 时效指标 | 工程及时竣工 | 全部工程及时竣工 | 2024年12月31日 | 实施方案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 | 项目成本不超过概算 | ≤268万元 | 实施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移民的生活水平 | 提高移民的生活水平 | 提高 | 实施方案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保障移民的经济收入 | 有效保障了移民的经济收入 | 有效保障 | 实施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移民满意度 | 移民群众满意度 | ≥95% | 满意度调查问卷 |

16.2024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省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6001宽城满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0410004N | 项目名称 | 2024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省级）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34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340.0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实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和产业2大类项目，改善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收入，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1085.00 | 2170.00 | 3255.00 | 434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和产业2大类项目，改善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收入，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基础设施项目数量 | 反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基础设施项目数量 | ≥2个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产业项目数量 | 反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产业项目数量 | ≥2个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反映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工及时性 | 反映项目完工及时性 | 2024年10月底前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建设成本 | 反映项目建设成本情况 | ≤4340万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脱贫人口数 | 反映项目受益脱贫人口数量 | ≥19000人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改善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 反应改善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 有效改善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 反映受益脱贫人口对项目的满意程度 | ≥95% | 工作计划 |

17.2024年度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奖补项目（冀财农[2023]192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6001宽城满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66100051 | 项目名称 | 2024年度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奖补项目（冀财农[2023]192号）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00.00 | 其他资金 |  |
| 建设和美乡村示范村，提升村民生活水平、改善村庄人居环境。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300.00 |
| 绩效目标 | 1.建设和美乡村示范村，提升村民生活水平、改善村庄人居环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美丽乡村示范村数量 | 反映美丽乡村示范村的建设数量情况 | ≥3个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反映美丽乡村示范村的验收合格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限 | 反映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的完成时限 | 2024年12月底前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总成本控制 | 反映美丽乡村示范村的总成本控制情况 | ≤300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村民生活水平 | 有效提升村民生活水平情况 | 有效提升 | 计划标准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村庄生态卫生环境 | 有效改善村庄生态卫生环境情况 | 有效改善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村民满意度 | 反映村民的满意程度 | ≥90% | 计划标准 |

18.2024年度中央耕地地力保护性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6001宽城满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06100042 | 项目名称 | 2024年度中央耕地地力保护性补贴项目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84.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584.00 | 其他资金 |  |
| 提高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引导农民采取秸秆还田、深松整地、科学施肥用药、推进病虫害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等综合措施，切实加强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自觉提升耕地地力，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584.00 |
| 绩效目标 | 1.提高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引导农民采取秸秆还田、深松整地、科学施肥用药、推进病虫害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等综合措施，切实加强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自觉提升耕地地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培肥耕地完成数量 | 反映培肥耕地完成亩数 | ≥50000亩 | 实施方案 |
| 质量指标 | 粮食质量 | 反映粮食重金属含量情况 | ≤0.2% | 实施方案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限 | 根据期限要求反映项目完成时限 | 2024年12月前 | 实施方案 |
| 成本指标 | 总成本控制 | 反映总成本控制 | ≤584万元 | 实施方案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秸秆综合利用水平 | 反映秸秆综合利用率提升比率 | ≥10% | 实施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反映项目区群众满意情况 | ≥90% | 服务对象投诉情况和实际满意度调查 |

19.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县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6001宽城满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0410002F | 项目名称 | 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县级）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142.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142.00 | 其他资金 |  |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1142.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实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和产业2大类项目，改善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收入，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基础设施项目数量 | 反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基础设施项目数量 | ≥2个 | 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产业项目数量 | 反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产业项目数量 | ≥2个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反映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工及时性 | 反映项目完工及时性 | 2023年10月底前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建设成本 | 反映项目建设成本情况 | ≤1142万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脱贫人口数 | 反映项目受益脱贫人口数量 | ≥19000人 | 工作计划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改善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 反应改善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 有限改善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 反映受益脱贫人口对项目的满意程度 | ≥95% | 工作计划 |

20.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03001中共宽城满族自治县委组织部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12110002L | 项目名称 | 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372.69 | 其中：财政 资金 | 2372.69 | 其他资金 |  |
| 按照承组通字〔2020〕122号文件精神，2023年全县享受基础职务补贴村干部预计2372.69万元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593.17 | 1186.35 | 1779.52 | 2372.69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全县享受基础职务补贴村干部合计1031人，按照规定标准发放补贴，改善享受基础职务补贴村干部生活，提高了生活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发放人数 | 反映了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发放人数 | 1031人 | 承组通字〔2020〕122号文件 |
| 质量指标 | 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发放准确率 | 反映了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准确发放 | ≥95% | 承组通字〔2020〕122号文件 |
| 时效指标 | 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及时性 | 及时按标准发放补贴 | 2024年12月31日完成 | 承组通字〔2020〕122号文件 |
| 成本指标 | 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成本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年度预算\*100% | 100% | 承组通字〔2020〕122号文件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享受基础职务补贴村干部的生活。 | 提高了享受基础职务补贴村干部的生活水平 | 有效保障 | 承组通字〔2020〕122号文件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保障时限 | 反映了村干部基础职务补贴保障时限 | ≥1年 | 承组通字〔2020〕122号文件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基础职务补贴村干部满意度 | 反映享受基础职务补贴村干部满意情况 | 100% | 满意度调查问卷 |

21.公费医疗药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03001中共宽城满族自治县委组织部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042100021 | 项目名称 | 公费医疗药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70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700.0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给120名离休老干部等人发放公费医疗费用，改善、提高离休老干部等人的生活待遇，达到预计的目标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175.00 | 350.00 | 525.00 | 7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给120名离休老干部等人发放公费医疗费用，改善、提高离休老干部等人的生活待遇，达到预计的目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公费医疗药费发放人数 | 反映公费医疗药费的发放人数 | ≥120人 | 冀办字（1999）89号《河北省离休干部离休费和医药费保障规定（试行）》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公费医疗药费支出准确率 | 反映公费医疗药费及时、准确的支出 | 100% | 冀办字（1999）89号《河北省离休干部离休费和医药费保障规定（试行）》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公费医疗药费支出及时性 | 及时拨出公费医疗药费 |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 冀办字（1999）89号《河北省离休干部离休费和医药费保障规定（试行）》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公费医疗药费成本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年初预算数\*100% | ≤100% | 冀办字（1999）89号《河北省离休干部离休费和医药费保障规定（试行）》的通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离休老干部等人的生活待遇 | 提高离休老干部等人的生活待遇 | 有效提高 | 冀办字（1999）89号《河北省离休干部离休费和医药费保障规定（试行）》的通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经费保障时限 | 反映了经费的保障时限 | ≥1年 | 冀办字（1999）89号《河北省离休干部离休费和医药费保障规定（试行）》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离休干部等人满意度 | 反映离休干部等人满意情况 | ≥95% | 满意度调查问卷 |

22.2024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县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62001宽城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82724P000112100023 | 项目名称 | 2024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县级配套资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496.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496.00 | 其他资金 |  |
| 为参保的195000名城乡居民报销费，保障城乡居民就医减轻其医药负担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1248.00 | 1248.00 |
| 绩效目标 | 1.为参保的195000名城乡居民报销费，保障城乡居民就医减轻其医药负担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医保报销保障人数 | 反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情况 | ≥195000人 | 冀财社【2020】25号、承医保字【2020】63号文 |
| 质量指标 | 医保报销准确性 | 反映医保报销准确情况（医保报销准确性=准确保障人数/实际参保人数） | 100% | 冀财社【2020】25号、承医保字【2020】63号文 |
| 时效指标 | 医保报销结算及时性 | 每月30日前结算上月报销数 | 每月30日前 | 冀财社【2020】25号、承医保字【2020】63号文 |
| 成本指标 | 人均标准 | 反映人均成本标准 | 128元/人 | 冀财社【2020】25号、承医保字【2020】63号文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医疗政策知晓率 | 反映医疗政策城乡居民知晓情况 | ≥95% | 冀财社【2020】25号、承医保字【2020】63号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减轻居民医药负担 | 减轻居民医药负担，持续保障居民就医 | 减轻居民医药负担 | 冀财社【2020】25号、承医保字【2020】63号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城乡居民满意度 | 反映城乡居民满意情况 | ≥95% | 问卷调查 |

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上年度末政府一般债务余额39.86亿元，一般债务限额43.99亿元。上年度末政府专项债务余额11.93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3.22亿元。2024年年初预算中，我县未安排举借新的债务。

2024年预算批准日说明

2024年1月22日，在宽城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宽城满族自治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宽城县政府预算

关于其他重要事项说明的报告

我县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特此公开。